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1年6月17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6月11日以专人送出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由监事会主席陈波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湖南久日新材料有限公司在2021年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开展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资金贷款、并购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质押贷款等相关业务时提供担保,拟担保的总额度为人民币19,000.00万元,前述担保额度为最高担保额度,在2021年度内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2021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0)。

(二) 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津久源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源技术）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久源技术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包括外币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业务，主要外币币种为美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预计不超过 5,000.00 万美元（含 5,000.00 万美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1）。

特此公告。

天津久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9 日